

关于项目情况说明函的复函

广东元正招标采购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关于广东石油化工学院智慧空调系统设备购置项目（官渡、光华校区）（二次）【项目编号：0835-220Z31609891】的《关于广东石油化工学院智慧空调系统设备购置项目（官渡、光华校区）（二次）专家协助处理质疑的情况说明函》已收悉。经原评标委员会就质疑问题进行核查，本项目有效投标人不足法定三家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六条的规定，本项目作废标处理。经研究，我单位拟对该项目重新组织采购，请你公司按相关规定做好后续工作。

